

##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19年6月24日，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快速推进供应链业务发展，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未来12个月内与控股股东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17,000万元，同时向公司股东大会申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

## 2、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万元)
向关联人提供商品	邯郸市新颐通科技有限公司	代采原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5,000
接受关联人的服务	新疆兆新易通能源有限公司	付关联人服务费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000
向关联人提供保理服务	邯郸市兆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人提供保理业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0,000
合计				17,000

##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18年度，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邯郸建投申请借款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除此之外，公司未与邯郸建投发生其他关联交易。截止目前，公司尚未向邯郸建投申请借款。

#### 4、关联关系说明

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 159,000,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9.89%，是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 5、本次交易履行的相关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邢海平先生、郭俊凯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6、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400105559951M

成立日期：1994 年 06 月 25 日

公司住所：河北省邯郸市经济开发区文明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邢海平

注册资本：160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承担政策性项目的融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任务；从事政府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和资本运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邯郸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60,000.00	100%

## 2、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2018年1-12月）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95,168.69
净利润	2,090.17
财务指标（2018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净资产	1,106,530.41

财务指标（2019年1-3月）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32,434.16
净利润	-2241.2
财务指标（2019年3月31日）	金额（万元）
净资产	1,112,217.94

（以上2018年年度及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邯郸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认为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本公司带来坏账损失。

##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1、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与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

### 2、关联交易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时，公司和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尚未签订相关交易协议，具体交易价格、付款方式等均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关联交

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化运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上述关联交易均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生产所需，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对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与邯郸建投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审阅，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了解该关联交易事项，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认可该议案并且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

## **七、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根据未来发展计划所需，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公允价格，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八、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预计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所需，定价公允，双方遵循公平、自愿、平等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九、备查文件**

- 1、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3、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